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之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REENHEART GROUP LIMITED

綠心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4)

內幕消息

盈利警告

本公佈乃綠心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目前可獲得的資料，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錄得的淨虧損較去年增加約64.1%。

股東應佔淨虧損增加歸因於以下原因：

- (i) 位於新西蘭的人工林資產的非現金公允價值收益較去年減少約34,459,000港元，該收益乃根據獨立估值師編制截至本年度年底的初步估值所計算，及該減少主要是由於輻射松原木的短期預測售價下降，反映了新西蘭軟木市場的現況；
- (ii) 熱帶硬木原木價格的改善而撥回森林特許經營權及砍伐權減值撥備12,785,000港元，以及蘇里南分部受輸入材料價格上漲引致加工設備作出特定減值撥備8,128,000港元。該撥備乃根據獨立估值師編制截至本年度估值報告草稿所計算；及

(iii) 本年缺乏去年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8,663,000港元。

本公佈所載之資料僅基於董事會初步評估目前可得資料，包括於本公佈日期仍未落實之由本公司管理層編製之本集團最近未經審核管理賬目。本集團於本年度之表現詳情，將預期披露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底刊發之本公司全年綜合業績公佈內。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綠心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丁偉銓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十八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一名執行董事丁偉銓先生；三名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鄭志謙先生、曾安業先生及馬世民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黃文宗先生、張伯陶先生及杜振偉先生。

網址：<http://www.greenheartgroup.com>